

证券代码：831076

证券简称：展博股份

主办券商：南京证券

江苏展博电扶梯成套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 年 5 月 8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公司董事长连寅霄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公司已于 2018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18 人，

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13,648,0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92.20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；

1. 议案内容：

董事会就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作工作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3,648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；

1. 议案内容：

监事会就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作工作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3,648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；

1. 议案内容：

审议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3,648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17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；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8 日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的《江苏展博电扶梯成套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:2018-003)及《江苏展博电扶梯成套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(公告编号: 2018-004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3,648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；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扩展业务，实现公司 2018 年经营计划和目标及公司的长远规划，公司拟定 2017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3,648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；

1. 议案内容：

审议公司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3,648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 2018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；

1. 议案内容：

同意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8 年度

财务审计机构，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实际业务情况，参照有关规定和标准确定审计费用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3,648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；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www.neeq.com.cn) 披露的《江苏展博电扶梯成套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07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21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关联股东连寅霄、王晓回避表决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补充确认 2017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；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18年4月1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披露的《江苏展博电扶梯成套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充确认2017年度关联交易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18-005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421,000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.00%；反对股数0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关联股东连寅霄、王晓回避表决。

(十) 审议通过《关于补充确认公司向吴江农村商业银行汾湖支行、江苏银行吴江支行申请借款的议案》。

1. 议案内容：

2016年6月，公司与吴江农村商业银行汾湖支行签署了《最高额流动资金借款合同》[合同编号：吴农商银高借字(J10201606807)第01824号、吴农商银高借字(J10201606807)第01825号]，约定在2016年6月15日至2021年6月15日期间，由贷款人根据借款人的需要、资信情况、担保情况等向借款人提供最高借款本金余额合计不超过1,203万元的借款。同时，嘉佑家用电梯(苏州)有限公司与吴江农村商业银行汾湖支行签署了《最高额抵押合同》[合同编号：吴农商银高抵字(D10201606807)第01824号、吴农商银高抵字

(D10201606807) 第 01825 号], 以其厂房及土地使用权抵押为公司在 2016 年 6 月 15 日至 2021 年 6 月 15 日期间发生的借款合计 1,203 万元提供抵押担保。

2017 年 5 月, 公司向江苏银行吴江支行申请贷款 200 万元, 借款期限为 2017 年 5 月 25 日至 2018 年 5 月 21 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13,648,000 股,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 反对股数 0 股,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 弃权股数 0 股,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律师事务所名称: 北京市鑫诺律师事务所

律师姓名: 高翠、刘静静

结论性意见: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, 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 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均具有合法资格, 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 《江苏展博电扶梯成套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

东大会决议》；

（二）《北京市鑫诺律师事务所关于江苏展博电扶梯成套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江苏展博电扶梯成套部件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5 月 9 日